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樂透互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98)

##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 中期業績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樂透互娛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樂透互娛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報告期」)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如下：

### 業務回顧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是(i)提供數據分析及存儲服務(「大數據中心服務」)、(ii)代理手機遊戲(「在線遊戲業務」)及(iii)銷售彩票終端機及部件及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兩間國營彩票營運商中國福利彩票發行管理中心及中國體育彩票管理中心(「體彩中心」)提供彩票相關技術、系統及解決方案(「彩票業務」)。

### 大數據中心服務

為探索尖端技術及應用相關之各類業務機遇，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初開始建立涉及大數據中心服務的大數據中心(「大數據中心」)。

本集團於中國四川經營兩間大數據中心，提供數據分析、存儲服務及輔助管理及諮詢服務。大數據中心服務的收益包括就提供大數據中心服務及使用存儲地點的服務費及／或對用戶收取的租金收入。於報告期，大數據中心產生收益約6,600,000港元，並佔本集團於報告期收益93%。

### 在線遊戲業務

根據本集團發展休閒及娛樂業務的戰略佈局，本集團從事代理在線手機遊戲業務，於報告期錄得收益約400,000港元。

### 彩票業務

自二零一五年三月起中國政府採取嚴格措施限制所有互聯網彩票銷售活動，中國彩票市場面臨重重挑戰。監管環境變動將不可避免地帶來行業內的短期不確定性。

鑒於體彩中心採購彩票終端機及部件的特殊週期以及中國內地市場低迷的需求，報告期內並無錄得銷售彩票終端機及部件相關的收益。同時，為響應中國政府禁止在線彩票銷售的通知，本集團已暫停快開型遊戲「時時彩」之在線銷售。然而，本公司仍可透過為重慶市體彩中心零售店線下終端機提供系統維護服務及遊戲升級技術而錄得收益。

本公司將密切關注市況和監管框架的任何發展，並將積極尋求新的機會，為中國彩票市場參與者提供創新服務，同時轉離現有的低利潤彩票終端機交易業務。本集團不能排除將來停止核准彩票售賣機買賣或與體彩中心有關的業務的可能性。

## 財務回顧

本集團從事大數據中心服務、在線遊戲業務及彩票業務三個經營分部。報告期內，本集團總收益為7,1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3,300,000港元)，增加約3,800,000港元，包含以下方面：

### (1) 大數據中心服務

報告期內，大數據中心就提供數據分析、存儲服務及輔助管理及諮詢服務貢獻收益6,600,000港元。

### (2) 在線遊戲業務

報告期內，在線遊戲業務產生的收益為400,000港元。

### (3) 彩票業務

報告期內，本集團就提供分銷彩票產品的服務及解決方案錄得收益約100,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減少2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300,000港元)。就體育彩票銷售彩票終端機及部件並無產生收益，乃由於如上所述體彩中心的特殊採購週期所致(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3,000,000港元)。

## 營運業績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錄得虧損14,900,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之虧損13,200,000港元增加1,700,000港元或13%，乃主要由於：

- (i) 收益增加3,800,000港元，乃由於來自大數據中心業務及在線遊戲業務的總收益增加7,000,000港元，在彩票業務產生的收益減少3,200,000港元共同作用所致；
- (ii) 員工成本增加3,200,000港元，乃由於報告期末的全職僱員人數增加，為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人數的雙倍(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36名；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18名)；
- (iii) 來自大數據中心折舊的非現金開支增加1,800,000港元；及

(iv) 以股份支付為基礎之支出增加900,000港元，主要由於二零一九年四月授予新購股權。

## 展望

我們已於中國四川省建立兩個大數據中心，分別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及六月開展營運，以提供數據分析、存儲服務以及輔助管理及諮詢服務。我們欣然見證該新業務的顯著增長及對本公司的貢獻。

本集團正在檢討及評估其內部資源及業務網絡，並將繼續利用核心經驗及企業資源尋求新商機。我們相信，在博彩及娛樂的範圍內，向新的業務領域及轄區拓展，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利益，從而實現長期股東價值最大化的目標。

##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報告期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無)。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繼續審慎管理其資產負債水平及保持審慎的理財政策。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為182,1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8,20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中，93%(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1%)的金額以港元(「港元」)計值，其餘結餘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銀行結餘及現金減少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的於新業務及營運開支的投資增加所致。

本集團預計，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合計182,100,000港元)之絕大部分金額將用於新投資機遇。

## 資本架構及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為229,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1,600,000港元)。

截至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款(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一般以內部資源撥付營運開支。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負債比率(總銀行借貸除以股東資金)為零(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 應收貸款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八日，本公司向一名獨立第三方逸優有限公司（「**借款人**」）授出本金額為99,000,000港元之貸款（「**貸款**」），年利率為6%，期限為兩年。首十二個月的利息（即5,940,000港元）須由借款人在提取日期支付，並自貸款本金所得款項產生及自其扣減。貸款由董事兼借款人的唯一實益擁有人劉賀女士（「**擔保人**」）提供擔保，並由擔保人持有的北京阿特斯投資有限公司（「**目標公司**」）全部股權的95%連同其持有的任何權利及權益作抵押。

貸款本金額連同所有應計及未付利息須於提取日期後兩年屆滿後悉數償還。借款人可在到期日前的任何時間悉數償還貸款的本金額連同相應應計利息。然而，倘貸款的本金額在提款日後的首十二個月到期前償還，則首十二個月支付的利息無需向借款人退還。

## 結構化票據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四日，本集團按面值認購由中銀國際金融產品有限公司（「**發行人**」）發行本金額為50,000,000港元的24個月可提早贖回遞增票據（「**二零一七年票據**」）。票據按介乎0.79%至2.70%之遞增利率計息，利息須於利息支付日期支付而到期日為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於報告期後，二零一七年票據的本金及相關利息總額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一日全數贖回。

## 認購可換股票據

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所公佈，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樂透互娛信息技術（深圳）有限公司（「**樂透深圳**」）（作為認購人）與深圳芯行科技有限公司（作為債務人）（「**債務人**」）訂立可換股票據協議（「**可換股票據協議**」），據此，樂透深圳同意向債務人（一名獨立第三方）認購本金額為人民幣10,000,000元之票據（「**票據**」），為期六個月，在此期間樂透深圳有權將票據轉換為債務人之3.33%股權。

##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已訂約未支付資本承擔為138,7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500,000港元)，其中87,9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100,000港元)與購買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50,8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400,000港元)與未實繳的子公司註冊資本有關。

除上述披露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重大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 持有之重要投資、附屬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並無持有其他重要投資或附屬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並無授權有關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添置之計劃。

## 集團資產押記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將資產抵押。

## 匯率波動風險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所有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截至報告期內，本集團之業務活動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由於外匯風險之影響甚微，因此並無實施對沖或其他措施。

##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合共36名全職僱員(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18名)。於報告期內，僱員福利成本為12,3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8,100,000港元)。本集團繼續按市場慣例及過往表現提供僱員薪酬方案。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其他福利，如強制性公積金、醫療保險計劃、購股權計劃以及員工培訓項目。

## 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的變動

除上述者外，本集團之財務狀況並無其他重大變動，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所披露之資料亦無其他重大變動。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期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3	5,787	3,115	7,105	3,251
銷售成本		(3,295)	(3,511)	(4,345)	(3,511)
毛利		2,492	(396)	2,760	(260)
其他收入及收益		1,677	2,359	4,994	4,592
銷售開支		(117)	(88)	(147)	(119)
行政開支		(13,617)	(9,933)	(21,985)	(16,892)
財務費用		(261)	28	(374)	28
其他開支		(70)	(16)	(70)	(489)
應佔聯營企業虧損		(17)	(56)	(124)	(56)
除稅前虧損		(9,913)	(8,102)	(14,946)	(13,196)
所得稅	5	-	-	-	-
本期間虧損	7	(9,913)	(8,102)	(14,946)	(13,196)
其他全面虧損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441)	(1,734)	(378)	(942)
本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10,354)	(9,836)	(15,324)	(14,138)
下列人士應佔本期間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9,726)	(7,789)	(14,747)	(12,822)
非控股權益		(187)	(313)	(199)	(374)
		(9,913)	(8,102)	(14,946)	(13,196)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期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下列人士應佔本期間				
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0,112)	(9,645)	(16,118)	(14,269)
非控股權益	(242)	(191)	794	131
	<u>(10,354)</u>	<u>(9,836)</u>	<u>(15,324)</u>	<u>(14,138)</u>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				
應佔每股虧損(港仙)				
—基本及攤薄	8 <u>(0.32)</u>	<u>(0.25)</u>	<u>(0.47)</u>	<u>(0.41)</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機器及設備		105,712	6,486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2,765	12,959
透過其他全面損益按公允值衡量的 股權投資		10,126	10,126
其他非流動資產		5,606	—
<b>總非流動資產</b>		<b>134,209</b>	<b>29,571</b>
<b>流動資產</b>			
應收貸款		97,150	94,221
結構化票據		50,147	50,371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9	31,839	17,556
銀行結餘及現金		182,098	198,221
<b>總流動資產</b>		<b>361,234</b>	<b>360,369</b>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113,059	15,471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11,382	39
應付稅項		3,278	3,278
其他流動負債		4,492	—
<b>總流動負債</b>		<b>132,211</b>	<b>18,788</b>
<b>流動資產淨值</b>		<b>229,023</b>	<b>341,581</b>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b>363,232</b>	<b>371,152</b>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應付款項		1,114	—
<b>總非流動負債</b>		<b>1,114</b>	<b>—</b>
<b>資產淨額</b>		<b>362,118</b>	<b>371,152</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1	31,586	31,459
儲備		323,459	333,41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55,045	364,873
非控股權益		7,073	6,279
		<b>362,118</b>	<b>371,152</b>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外匯儲備 千港元	股權投資重估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保留盈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31,459	327,928	-	(5,255)	4,418	-	29,854	388,404	6,597	395,001
本年度虧損	-	-	-	-	-	-	(34,087)	(34,087)	(694)	(34,781)
本年度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	-	-	-	(2,362)	126	-	(2,236)	376	(1,860)
本年度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	-	(2,362)	126	(34,087)	(36,323)	(318)	(36,641)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支出	-	-	12,792	-	-	-	-	12,792	-	12,792
購股權計劃失效	-	-	(194)	-	-	-	194	-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u>31,459</u>	<u>327,928</u>	<u>12,598</u>	<u>(5,255)</u>	<u>2,056</u>	<u>126</u>	<u>(4,039)</u>	<u>364,873</u>	<u>6,279</u>	<u>371,152</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31,459	327,928	12,598	(5,255)	2,056	126	(4,039)	364,873	6,279	371,152
本年度虧損	-	-	-	-	-	-	(14,747)	(14,747)	(199)	(14,946)
本年度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	-	-	-	(1,245)	(126)	-	(1,371)	993	(378)
本年度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	-	(1,245)	(126)	(14,747)	(16,118)	794	(15,324)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支出	-	-	4,897	-	-	-	-	4,897	-	4,897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普通股	127	1,266	-	-	-	-	-	1,393	-	1,393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31,586</u>	<u>329,194</u>	<u>17,495</u>	<u>(5,255)</u>	<u>811</u>	<u>-</u>	<u>(18,786)</u>	<u>355,045</u>	<u>7,073</u>	<u>362,118</u>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b>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b>		
除稅前虧損	(14,946)	(13,196)
調整：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支出	4,897	3,998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2,803	657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24	56
利息收入	(4,994)	(4,205)
匯兌差額淨額	(53)	74
	<u>(12,169)</u>	<u>(12,616)</u>
應收貿易款項(增加)/減少	(2,373)	5,04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542)	(7,051)
應付貿易款項增加/(減少)	649	(7,390)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減少	(532)	-
應付關聯方款項增加	14	1,162
	<u>(14,953)</u>	<u>(20,850)</u>
經營業務動用之現金	(14,953)	(20,850)
已付所得稅	-	(99)
	<u>(14,953)</u>	<u>(20,949)</u>
<b>投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b>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	(20,905)	(2,749)
長期資產預付款項	-	(21,012)
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授出貸款	(11,368)	-
已收利息	1,693	1,386
	<u>(30,580)</u>	<u>(22,375)</u>
<b>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流量淨額</b>	<u>(30,580)</u>	<u>(22,375)</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b>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b>		
來自一名關連方之墊款	11,256	-
來自一名獨立第三方之墊款	16,279	-
購股權的現金結算	1,393	-
<b>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淨額</b>	<b>28,928</b>	-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減少淨額</b>	<b>(16,605)</b>	(43,324)
於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8,221	208,138
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482	1,048
<b>於年結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182,098</b>	165,862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b>		
現金及銀行結餘	182,098	165,862
<b>現金流量表中所述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182,098</b>	165,862

## 附註：

###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GEM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予以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會計政策、呈列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惟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其營運有關且對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之全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詮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以及就本期間及以往年度匯報之金額出現重大變動。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外，概無發展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已於過往或本期間在在本中期財務公告內編製或呈列之方式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不會對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租賃

本集團已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已選用經修訂追溯法，並因而確認首次應用的累積影響作為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權益期初餘額的調整。比較資料未被重列且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呈報。本集團概無重列比較資料，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呈報。

有關過往會計政策變動的性質和影響及過渡性影響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 (a) 會計政策變動

租賃定義的變動主要與控制權的概念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客戶是否在某一時段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使用(其可由指定使用量釐定)而對租賃作出定義。當客戶有權指示可識別資產的用途以及從該用途中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時，即表示擁有控制權。

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其後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若干租賃負債重新計量作出調整。本集團已選擇不就租賃(其餘下租期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屆滿(即租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完結))確認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規定。

於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本集團就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按餘下租賃付款現值釐定餘下租期及計量租賃負債，並已使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相關遞增借款利率進行貼現。用於釐定餘下租賃付款現值的遞增借款加權平均利率為5.375%。

作為承租人，本集團的租賃主要為辦公室租賃。使用權資產以租賃負債的金額計量且並無任何繁冗的租賃合約需在初始申請日期調整使用權資產。確認的調整如下：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使用權資產增加	7,822
租賃負債增加	7,822

(b) 過渡影響

於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確認額外使用權資產及額外租賃負債。經營租賃承擔與租賃負債的對賬載列如下：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18,695
減：有關豁免資本化的租賃之承擔：	
一餘下租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結束的短期租賃或其他租賃	<u>(10,491)</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經營租賃總額	8,204
貼現	<u>(382)</u>
按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遞增借款利率進行貼現之餘下租賃付款現值	<u><u>7,822</u></u>
分析如下：	
流動	4,492
非流動	<u>3,330</u>
	<u><u>7,822</u></u>

(3) 收益

以下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及六個月期間之收益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期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大數據中心服務	5,514	-	6,584	-
在線遊戲業務	203	-	444	-
彩票業務	70	3,115	77	3,251
	<u>5,787</u>	<u>3,115</u>	<u>7,105</u>	<u>3,251</u>

(4)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董事會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及分配資源。本集團根據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作出策略性決策所審閱之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

本集團擁有三個(二零一八年：兩個)可呈報分部。由於各業務分部提供不同產品及需要不同之業務策略，故各分部須分開管理。以下概要列明本集團各可呈報分部之業務：

- 大數據中心服務(「大數據中心服務」)
- 代理手機遊戲(「在線遊戲業務」)
- 銷售彩票終端機及部件以及提供分銷彩票產品的服務及解決方案(「彩票業務」)

來自提供產品及服務的收益載於附註3。

## 地區資料

本集團於中國經營業務，且根據交付貨物及服務之地區劃分之外界客戶收益乃源自中國。

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劃分之地區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資產)		
中國	100,812	263
香港	4,871	6,197
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	29	26
	<u>105,712</u>	<u>6,486</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基於該等資產(但不包括金融工具)所處位置。

##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來自本集團總收益的10%或以上的個別客戶之收益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客戶A <sup>1</sup>	4,503	—
客戶B <sup>1</sup>	1,496	—
客戶C <sup>2</sup>	—	2,966
	<u>—</u>	<u>2,966</u>

<sup>1</sup> 大數據中心服務之收益。

<sup>2</sup> 銷售彩票終端機及部件之收益。

## (5)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期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期間	<u>-</u>	<u>-</u>	<u>-</u>	<u>-</u>

香港利得稅乃按兩段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由於香港附屬公司於兩段期間均錄得經營虧損，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 (6) 股息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並無支付或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無）。

## (7) 本期間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期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間虧損乃經扣除下列 各項後列賬：				
折舊和攤銷費用	1,761	985	2,803	1,021
工資、獎金及其他福利	4,069	2,294	7,407	4,122
購股權開支	4,165	1,999	4,897	3,998
租金開支	<u>1,632</u>	<u>1,567</u>	<u>3,010</u>	<u>3,118</u>

## (8) 每股虧損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及六個月期間內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分別約9,726,000港元及14,74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及六個月期間：7,789,000港元及12,822,000港元）及本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分別約3,145,935,836股及3,158,599,836股（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及六個月期間：3,145,935,836股及3,145,935,836股）計算。

由於假設行使本公司未行使的購股權可導致每股虧損減少，故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之每股攤薄虧損之計算中並不包括本公司未行使的購股權。

## (9)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一般給予貿易客戶介乎30至90日的信貸期。以下為於報告期結束時按發票日期呈列扣除呆賬撥備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30日內	2,761	556
31至90日	38	258
91至180日	24	4144
181至365日	4,760	915
超過1年	4,063	3,400
	<b>11,646</b>	9,273
其他應收款項	13,204	2,270
按金	4,384	39
預付款項	2,177	2,325
應收利息	428	3,649
	<b>31,839</b>	<b>17,556</b>

## (10)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以下為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按發票日期呈列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30日內	650	-
31至90日	92	303
91至180日	223	-
181至365日	-	3,007
超過1年	7,241	4,247
	<b>8,206</b>	7,557
其他應付款項	99,325	2,443
應付對價	2,274	2,283
應付合營企業股東款項	2,334	2,334
應計費用	920	854
	<b>113,059</b>	<b>15,471</b>

## (11) 股本

	普通股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5,500,000,000</u>	<u>55,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3,145,935,836	31,459
行使購股權	<u>12,664,000</u>	<u>127</u>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u>3,158,599,836</u>	<u>31,586</u>

## (12) 關連人士交易

### a. 本集團於本報告期間內與關連人士進行之交易如下：

關連人士的類別	交易性質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最終控股公司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b>11,368</b>	-
最終控股公司	收取開支	<b>196</b>	-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指應付本集團最終控股公司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之款項，其為無抵押、為期一年及按年利率4.35%計息。上述財務資助構成關連交易，惟獲完全豁免遵守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GEM上市規則第20章所有披露規定。

就深圳市易訊天空網絡技術有限公司提供的財務管理服務收取開支196,000港元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惟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及披露以及GEM上市規則第20章項下其他規定。

### b. 主要管理層人員薪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人員於本期間內的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福利	<b>4,069</b>	2,500
離職後福利	<b>9</b>	23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b>4,165</b>	3,998
	<u><b>8,243</b></u>	<u>6,521</u>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競爭權益

於報告期內，各董事、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擁有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任何業務之權益，亦無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深知良好企業管治對保障本公司股東(「股東」)權益之重要性，並透過有效之董事會、明確分工與問責、完備內部監控、恰當風險評估程序及對所有股東維持高透明度以達致良好企業管治。據董事所知，於報告期內概無嚴重偏離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註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1.2條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1.2條規定，管理層應每月向董事會所有成員提供更新資料以令全體董事會及各名董事履行職責。儘管本公司管理層未向董事會成員每月定期提供更新資料，惟管理層每季度向董事會提供有關財務資料的更新資料，並根據業務情況適時向董事會提供更新業務資料。

董事會將繼續檢討及監督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並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維持高標準之企業管治。上述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lotoie.com](http://www.lotoie.com)「企業管治」一節。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本身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守則(「證券交易守則」)，該守則之條款與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規定準則同樣嚴謹。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證券交易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以檢討及監察本公司之財務匯報流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亦檢討審核過程及風險評估之成效。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林森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陸海天博士，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袁強先生組成。於報告期之中期業績公告所載之財務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承董事會命  
樂透互娛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王秉中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潘正明先生\*(主席)、王秉中先生\*(行政總裁)、黃莉蘭女士\*、袁強先生\*、陸海天博士+、嚴浩先生+及林森先生+。

# 執行董事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在GEM網址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至少保存七日及於本公司網址 [www.lotoie.com](http://www.lotoie.com) 內刊登。